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532/03-04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期：2003年12月1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4時3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楊耀忠議員, BBS (主席)
楊森議員(副主席)
朱幼麟議員, JP
何秀蘭議員
張文光議員
梁耀忠議員
曾鈺成議員, GBS, JP
劉慧卿議員, JP
司徒華議員
張宇人議員, JP
勞永樂議員, JP
黃成智議員
余若薇議員, SC, JP
馬逢國議員, JP

其他出席議員：李柱銘議員, SC, JP
吳靄儀議員

缺席委員：單仲偕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項

教育統籌局局長
李國章教授, GBS, JP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
史端仁先生, JP

教育統籌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高等教育)
楊碧筠女士

議程第III項

教育統籌局局長
李國章教授, GBS, JP

教育統籌局副秘書長(3)
鄭文耀先生, JP

應邀出席者 : 議程第I項

大學校長會

大學校長會召集人
香港科技大學校長
朱經武教授

香港高等院校教職員會聯會

主席
岑嘉評教授

副主席
陳志煒博士

香港大學教職員會

主席
陳志煒博士
(亦為香港高等院校教職員會聯會副主席)

副主席
施榮旋先生

香港中文大學職員協會

會長
李永元先生

香港大學職員協會

會長
陳捷貴先生, JP

助理秘書
李春棉先生

香港中文大學教師協會

關海山教授

香港城市大學教職員協會

主席
譚沛灝先生

副主席
曾淵滄博士

香港理工大學教職員協會

副會長
陸雪芬博士

執委會委員
李向榮博士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理事
陳竟明教授

理事
陳國權先生

香港浸會大學教職員協會

主席
陳禮忠博士

拯救副學位課程大聯盟

主席
梁穎聰先生

香港教育學院教學人員協會

會長
王秉豪先生

義務秘書
霍勤禮博士

嶺南大學教職員代表

副教授
李彭廣博士

高級研究事務主任
吳桂華先生

拯救城大副學位課程行動組

副召集人
馮偉華先生

香港科技大學教職員協會

主席
林乾禮先生

Gary BIDDLE教授

香港城市大學學生會

外務副會長
鄭卓謙先生

會長
曾嘉賢先生

香港浸會大學學生會

會長
陳富賢先生

內務副會長
朱雪玲小姐

香港科技大學學生會

外務副會長
李諾韋先生

外務秘書
劉啟聰先生

香港專上學生聯會

副主席
李綻容小姐

財務秘書
盧偉明先生

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

會長
曾瑋衡先生

香港理工大學學生會

會長
柯博文先生

外務副會長
黃偉棠先生

香港大學學生會

會長
麥嘉晉先生

法律學會外務副主席
廖冠華先生

嶺南大學學生會

代表會成員
劉燦燊先生

香港青年大專學生協會

會長
吳哲生先生

會員
徐海煒先生

香港大學研究生會

主席
冼偉勝先生

副主席
何慧敏小姐

亞洲學生協會

秘書
李凱倫先生

議程第III項

香港幼兒教育服務聯會

委員
劉湘文女士

津貼小學議會

主席
馮文正先生

副主席
馮家正先生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

副總幹事(學務)
蘇義有先生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理事
陳國權先生

爭取中學小班教學大聯盟

召集人
周錫輝先生

發言人
何治中先生

香港中文中學聯會

執行委員
何奇韜先生

香港中學校長會

主席
黃謂儒先生

執委
顧兆敏先生

大埔區學前教育園長會

校長
郭楚翹女士

校長
余陳惠玲女士

香港幼稚園協會

執行委員，公關
杜小瑩女士

執行委員，學術
吳華麗女士

夜校學生協會

幹事
邱艷華女士

香港教育學院幼師校友會

主席
麥謝巧玲女士

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

主席
梁紹川校長

權益主任
蘇有恒校長

香港非牟利幼稚園聯會

副主席
莊婉賢小姐

香港特殊學校議會

主席
梁民安博士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小學校長會

副主席
陳自端校長

副主席
李潤生校長

個人

香港大學文學院比較文學系博士生
李至君小姐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2
陳曼玲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6
馬健雄先生

經辦人／部門

I.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 2004/05年度撥款
[立法會CB(2)479/03-04(01)號文件]

委員察悉殷建華教授提交的意見書[立法會CB(2)467/03-04(03)號文件]。

與團體代表會晤

2. 主席歡迎26個團體和政府當局的代表出席會議。

3. 26個團體的代表應主席所請，就削減高等教育經費，包括在2004至05學年削減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下稱“教資會”)資助院校經費的建議，提出他們的意見和關注，內容概述於下文第4至29段。

大學校長會
[立法會CB(2)479/03-04(01)號文件]

4. 大學校長會召集人朱經武教授簡介大學校長會有關高等教育經費的聯合聲明。他重點指出，自1998至99學年起，教資會資助院校的經費已被削減大約10%，期間的整體公共開支卻大幅增加。在2004至05學年，大學的經費將會進一步削減10%，而研究院修課課程及副學位課程的資助亦會被撤銷，此舉尤其會嚴重影響院校的運作。朱教授強調，大學校長會希望政府當局日後為這個界別規劃撥款額時會計及上述的減幅。

香港高等院校教職員會聯會
[立法會CB(2)530/03-04(01)號文件]

5. 岑嘉評教授陳述香港高等院校教職員會聯會(下稱“高教聯”)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會議上提交的意見書。他特別指出，高教聯建議教育統籌局(下稱“教統局”)在未來5個學年把教資會界別的撥款維持在2002至03年度的水平。

香港大學教職員會

6. 陳志煒博士表示，政府當局應把教資會界別的撥款維持在2002至03年度的水平。他建議政府當局按照審計署所建議，減少本身的非經常開支，此數額大約等於整個教資會界別的120億元撥款。他關注到，副學士學位課程及研究院修課課程的學費將分別增加約50%及超過100%。他指出教資會界別的撥款在過去10年已被削減大約50%，而且認為這個減幅並不符合《基本法》第五條。該條規定香港在回歸後，保持原有生活方式，50年不變。

香港中文大學職員協會
[立法會CB(2)496/03-04(01)號文件]

7. 李永元先生表示，他支持高教聯就反對削減高等教育經費所提出的原則和論點。他表示，香港中文大學為提升工作效率已成立工作小組，藉以應付過去5年大約15%的經費削減，但若要應付在2004至05學年另一次削減大約13%的經費，將會十分困難。他恐怕院校為了應付經費削減，最後只好實行裁員、減薪及外判工作，此舉勢必造成員工糾紛，降低教育質素。

香港大學職員協會
[立法會CB(2)493/03-04(01)號文件]

8. 陳捷貴先生陳述香港大學職員協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重點指出，該協會支持高教聯的建議，認為高等教育撥款應維持在2002至03年度的水平。李春棉先生補充，進一步削減撥款，會影響大學教職員的就業及他們的生活水平。

香港中文大學教師協會
[立法會CB(2)496/03-04(01)號文件]

9. 關海山教授陳述香港中文大學教師協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特別指出，教資會資助院校

現時的教職員薪酬水平與西方國家相若，政府當局亦應就高等教育未來發展的藍圖設計諮詢教職員和學生。

香港城市大學教職員協會

10. 譚沛灝先生表示，香港城市大學教職員協會支持高教聯的建議，認為高等教育撥款應維持在2002至03年度水平。他指出，未來4、5年約有3 700個副學士學位的學額會被削減，涉及削減經費4億元。他強調，削減經費會影響高等教育人員的士氣和質素，並會危及香港面對知識型經濟的競爭力。曾淵滄博士補充，大學的運作現已極具成本效益，教職員薪酬亦不算高。他認為鑒於財赤問題，教育改革的步伐應放緩。他補充，為營辦自負盈虧的副學士學位課程而削減教職員薪金，實在不可接受。

香港理工大學教職員協會

[立法會CB(2)530/03-04(02)號文件]

11. 陸雪芬博士及李向榮博士陳述香港理工大學(下稱“理大”)教職員協會的意見，內容詳載於意見書。他們重點指出，削減經費對教職員士氣及學生接受高等教育的經濟能力造成不良影響。李博士補充，該協會支持高教聯的意見和建議。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立法會CB(2)501/03-04(01)號文件]

12. 陳竟明教授陳述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下稱“教協”)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特別指出，院校已為減少財政赤字攤分各自的份額，而政府對副學位、學位及深造學位界別採取不同的撥款政策，有欠公允。教協認為，高等教育界健康發展兼具競爭力，對香港的長遠發展極之重要。陳國權先生強調，教協已在意見書內納入教育界主要夥伴的意見和需要。

香港浸會大學教職員協會

[立法會CB(2)467/03-04(01)號文件]

13. 陳禮忠博士陳述香港浸會大學教職員協會對10%節約目標及等額補助金計劃的運作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強調，政府為教資會界別制訂政策時應謹記學生的利益。

拯救副學位課程大聯盟
[立法會CB(2)496/03-04(02)號文件]

14. 梁穎聰先生陳述拯救副學位課程大聯盟對政府的副學位課程撥款政策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促請政府當局撤回副學位課程自負盈虧的政策，並檢討當局的副學位界別發展計劃。

香港教育學院教學人員協會

15. 王秉豪先生表示，香港教育學院(下稱“教院”)已因應2004至05學年削減20%經費一事落實多項措施。削減經費已嚴重影響教院的教育質素。他指出，由於經費被削減，員工的工作量已大幅增加，裁員似乎是無可避免。他列舉多個例子證明其看法，即教院在發展過程中受到不公平對待。他表示支持高教聯有關高等教育撥款的意見。

嶺南大學教職員代表
[立法會CB(2)496/03-04(03)號文件]

16. 吳桂華先生及李彭廣博士代表嶺南大學教職員陳述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吳先生解釋教資會界別的撥款機制，並指出教資會資助院校在提供高等教育方面應扮演不同的角色。李博士以每班人數的增加為例，說明削減經費對高等教育質素造成的不良效果。

拯救城大副學位課程行動組
[立法會CB(2)493/03-04(03)號文件]

17. 馮偉華先生簡述拯救城大副學位課程行動組的意見書內容。他對於近年自負盈虧副學位界別迅速發展及新辦學機構提供的副學位課程質素表示關注。他認為政府當局應撤回讓60%的學生有機會接受專上教育的政策目標。

香港科技大學教職員協會
[立法會CB(2)530/03-04(03)號文件]

18. 林乾禮先生表示，高等教育經費因財政赤字被進一步削減，會危及香港的長遠發展。他表示支持高教聯的建議，認為高等教育撥款應維持在2002至03年度的水平。Gary BIDDLE教授亦陳述他的意見，內容詳見於他在會議上提交題為“Hong Kong’s Future - Dark and Bright Views”的意見書。BIDDLE教授建議政府當局在教育及稅基

方面識別並推行必需的結構性改革，以增加高等教育經費，使香港能夠發揮潛能，成為中國的教育樞紐。

香港城市大學學生會

19. 鄭卓謙先生陳述香港城市大學(下稱“城大”)學生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表示，城大學生會極力反對短期內大幅削減經費。城大學生會認為，政府當局應暫緩執行削減經費的建議，公布高等教育未來發展的藍圖，以及解釋在削減撥款建議的前提下，如何能提升高等教育的質素及促進發展。曾嘉賢先生補充，為了教資會界別未來發展的效益着想，社會應重新考慮宋達能勳爵在《香港高等教育》報告所作的建議。

香港浸會大學學生會

20. 陳富賢先生表示，引入等額補助金計劃會使歷史較短的院校處於不利之境，因為本港不存在私人捐款的文化。他表示，香港浸會大學學生會極力反對在2005至08年度3年期內進一步削減經費，並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本港高等教育制度未來發展的藍圖。

香港科技大學學生會

[立法會CB(2)501/03-04(02)號文件]

21. 李諾韋先生陳述香港科技大學(下稱“科大”)學生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重點指出，科大學生會促請政府當局公布高等教育制度發展的藍圖，作廣泛諮詢，並與院校及其教職員共同制訂高等教育政策，以及擱置在2005至08年度3年期內進一步削減教資會界別的經費。劉啟聰先生援引例子，說明他何以要求教育統籌局局長就高等教育政策發言時務須謹慎。

香港專上學生聯會

[立法會CB(2)501/03-04(03)號文件]

22. 李綻容小姐及盧偉明先生陳述香港專上學生聯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盧先生強調，倘政府當局採取在2004至05學年削減經費的建議，香港專上學生聯會將會極力反對在2005至08年度3年期內進一步削減教資會界別的經費。

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

23. 曾瑋衡先生表示，香港中文大學學生會建議 ——

- (a) 歷史較短的院校籌款能力較弱，應在提供等額補助金的訂明期限之後獲得最低的補助金；
- (b) 教統局應把撤銷對城大和理大副學士學位課程的資助的過渡期由6年延長至9年；及
- (c) 教統局應公布教育制度未來發展的藍圖，作公眾諮詢，以釐定未來數年教育界各個界別適當的經費減幅。

香港理工大學學生會

[立法會CB(2)467/03-04(02)號文件]

24. 黃偉棠先生陳述理大學生會的意見。他特別指出，理大學生會反對在2005至08年度3年期內進一步削減經費，並要求在有關高等教育界經費削減的諮詢及決策過程中，學生應有代表參與其事。

香港大學學生會

[立法會CB(2)496/03-04(04)號文件]

25. 麥嘉晉先生陳述香港大學學生會(下稱“港大學生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廖冠華先生亦陳述港大學生會就削減法學專業證書課程經費提出的意見，內容詳見於其所屬法律學會的聲明。

嶺南大學學生會

26. 劉燦燊先生表示，嶺南大學學生會(下稱“嶺大學生會”)認為，社會應在有關本港教育制度長遠發展的周全藍圖備妥時，才討論教育界各個界別的經費減幅。嶺大學生會建議政府當局解釋有關院校之間角色劃分的政策，以及當局會否犧牲規模較小的院校以造就少數世界級大學的發展。嶺大學生會又建議政府當局暫緩實施進一步的經費削減，直至社會就教育制度的未來發展達成共識為止。

亞洲學生協會

[立法會CB(2)501/03-04(04)號文件]

27. 李凱倫先生陳述亞洲學生協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強調，亞洲學生協會反對在2005至08年度3年期內進一步削減高等教育界的經費。

香港青年大專學生協會
[立法會CB(2)496/03-04(05)號文件]

28. 吳哲生先生陳述香港青年大專學生協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認為政府當局及院校同樣應為減少財政赤字出一分力。他建議院校委任學生代表加入有關的財務委員會，藉以提高使用公帑的成本效益。他認為大學教職員不應抱持一種態度，以為削減經費勢必造成教育質素下降，他們其實應分擔減少財政赤字的責任。

香港大學研究生會
[立法會CB(2)479/03-04(02)號文件]

29. 何慧敏小姐及冼偉勝先生陳述香港大學研究生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該會建議政府當局在提出任何進一步削減教資會界別經費之前，應作廣泛諮詢。

政府當局的回應

30. 教育統籌局局長(下稱“教統局局長”)應主席所請作出回應，他表示政府當局已清楚聽到26個團體表達的意見，並同意教育對香港的長遠發展起關鍵作用。然而，教統局局長指出，各個團體雖然表示反對進一步削減高等教育經費，卻未能提出有建設性的建議，以減少財政赤字。教統局局長認為大部分關於削減經費的指稱，皆由不瞭解政府的教育政策而起。教統局局長強調，由於財赤問題，政府必須在使用公共資源方面提升效率，改善成本效益，而教統局亦須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法調配教育資源。

跟進討論

31. 主席告知與會者，政府當局擬於2003年12月12日向財務委員會提交此項目的撥款建議，以供考慮。委員同意於2003年12月9日下午4時30分舉行特別會議，與政府當局繼續討論此項目。

II 為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而設的等額補助金計劃

[立法會CB(2)442/03-04(01)號文件]

32. 由於時間所限，委員同意把此項目押後至2003年12月9日舉行的特別會議才進行討論。

III. 削減教育經費的建議

33. 委員察悉下列團體／個人提交的意見書 ——

- (a) 香港實驗室技術員協會
[立法會CB(2)530/03-04(05)號文件]；
- (b) 香港大學研究生會
[立法會CB(2)479/03-04(02)號文件]；
- (c)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中學校長會
[立法會CB(2)467/03-04(11)號文件]；及
- (d) 6份由個人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CB(2)467/03-04(04)至(09)號文件]。

與團體代表舉行會議

34. 15個團體的代表及李至君小姐應主席所請，陳述他們對削減教育經費建議的意見及關注，內容概述於下文第35至49段。

香港幼兒教育服務聯會

35. 劉湘文女士表示，當局應增加而非削減幼兒教育撥款。她強調優質幼兒教育對個人成長的重要性，並促請政府當局為幼兒教育撥出更多資源。

津貼小學議會

[立法會CB(2)497/03-04(03)號文件]

36. 馮家正先生陳述津貼小學議會(下稱“津小議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補充，津小議會支持興建更多新學校，以加快推行小學全日制，卻反對開辦更多直接資助計劃(下稱“直資”)學校或私立獨立學校。津小議會同意，教育界所有主要夥伴都應分擔減少財政赤字的責任。津小議會已作好準備，與教統局討論改善成本效益及小學教育質素的方法。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

[立法會CB(2)467/03-04(10)號文件]

37. 蘇義有先生表示，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認為基礎教育經費沒有削減的空間。他補充，政府不應削減實用中學及職業先修學校的數目，因此舉會影響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接受適當教育的權利。他亦建議，鑒於

學生人口下降，政府應在不增加公共開支的情況下推行小班教學，改善學校教育質素。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立法會CB(2)501/03-04(05)號文件]

38. 陳國權先生陳述教協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重點指出，政府不應為減少財政預算赤字而削減教育經費，反而應探討增加收入的可行方法，並檢討其興建新直資學校或私立獨立學校的政策，以期節省成本。

爭取中學小班教學大聯盟
[立法會CB(2)467/03-04(12)及CB(2)530/03-04(06)號文件]

39. 周錫輝先生陳述爭取中學小班教學大聯盟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重點指出，該聯盟反對進一步削減教育經費，因此舉會影響教育質素，長遠而言會危及香港的競爭力。

香港中文中學聯會

40. 何奇韜先生表示，香港中文中學聯會認為，削減中學界別經費的空間有限。該聯會同意教育界所有主要夥伴應分擔減少財政預算赤字的責任，並建議政府為在職教師及校長引入自願退休計劃，以節省成本。

香港中學校長會

41. 黃謂儒先生表示，在推行教育改革的同時，削減中學界別經費的空間實在有限。香港中學校長會同意，教育界所有主要夥伴應為減少財政預算赤字出一分力。該會建議政府檢討有關興建新學校、招聘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資助中學的維修保養、提供優質教育基金等政策，以期節省成本。

大埔區學前教育園長會

42. 郭楚翹女士表示，大埔區學前教育園長會認為，政府應為提供幼兒教育增加撥款。她重點指出，幼兒教育的前線工作者雖然缺乏足夠的政府資助，但仍然為香港兒童的發展作出不少貢獻。

香港幼稚園協會

43. 杜小瑩女士表示，香港幼稚園協會認為，幼兒教育經費沒有削減的空間。該協會建議，鑒於出生率下

降，政府應增加幼兒教育的撥款，並維持目前給予幼稚園租金及薪金津貼的資助水平。杜女士指出，幼兒教育只佔教育開支預算的1.8%。她認為，政府應檢討應撥給幼兒教育的教育資源的百分比。

夜校學生協會

44. 邱艷華女士表示，教統局開辦的成人教育課程外判後，部分成人學員受教育的機會已被削奪。她指出，教統局由2003年8月起已委託非牟利辦學機構開辦成人教育課程，結果，很多成人學員因學費偏高而不報讀該等課程。她建議政府當局加快檢討擴大持續進修基金的涵蓋範圍，讓更多成人學員受惠。夜校學生協會反對削減教育經費，因此舉會令課程收費進一步上升。

香港教育學院幼師校友會

45. 麥謝巧玲女士表示，香港教育學院幼師校友會理解政府在過去10年已增加撥款，供幼稚園教師作專業進修。該會建議政府當局不應削減幼兒教育經費，因此舉會影響幼兒教育工作者和幼兒教育的質素。

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

[立法會CB(2)493/03-04(02)號文件]

46. 梁紹川校長陳述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他特別指出，該會認為小學教育經費沒有削減的空間。蘇有恒校長補充，過去幾年，小學教育的經費已被削減。

香港非牟利幼稚園聯會

47. 莊婉賢小姐表示，香港非牟利幼稚園聯會認為，政府向非牟利幼稚園發還租金所採用的百分比，應主要取決於教育質素而非學生人數。她建議政府當局制訂一套質素指標，用作評估幼稚園的表現。

香港特殊學校議會

48. 梁民安博士表示，香港特殊學校議會認為，政府當局不應削減特殊教育的經費，因此舉會對特殊教育的質素造成不良影響，進而影響有不同學習困難學童的學習進度及發展。他指出，長遠而言，削減特殊教育的經費最終會令社會福利開支上升。

李至君小姐
[立法會CB(2)530/03-04(08)號文件]

49. 李至君小姐陳述她在意見書內詳述的意見。她建議推行等額補助金計劃時，應引入其他鼓勵措施作輔助，例如捐款可作稅項減免。她認為副學位界別自負盈虧的政策，與政府鼓勵終身學習的政策背道而馳。她建議政府為高等教育制訂全面的政策，有助高等教育各個層面進行整合。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小學校長會
[立法會CB(2)530/03-04(07)號文件]

50. 陳自端校長陳述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小學校長會的意見，內容詳見於意見書。該會認為教育界不同界別和學校的運作需要與開支各有不同，政府應按照它們的需要和情況調撥資源。

政府當局的回應

政府當局
51. 應主席所請，教統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贊同團體的見解，認為提供優質基礎教育對社會的長遠發展起關鍵作用。然而，鑒於財赤問題，政府須就社會不同界別的財政預算節約開支。他承諾教統局會考慮各團體的意見，並決定教育界不同界別的適當經費減幅。

IV. 其他事項

52. 議事完畢，會議於晚上8時1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4年5月27日